

证券代码：835968

证券简称：ST 科创蓝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迟芳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叶必灵、张龙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董事张金福、王鹤翔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名叶必

灵先生、张龙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叶必灵先生、张龙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叶必灵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、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财务负责人张金福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一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聘任叶必灵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、并聘任为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叶必灵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张龙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张龙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会议时间、地点以股东大会通知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1 日